

武汉市新洲区民政局文件

新民政字〔2025〕9号

A

武汉市新洲区民政局 关于对区政协六届四次会议 第 114 号提案的答复

张祚艮、魏剑英委员：

你们提出的关于利用农村基层现有的闲置房屋建设养老服务设施的建议收悉，感谢你们对我区养老服务工作的关注和支持，现就你们提出的建议答复如下：

一、科学谋划，合理布局养老服务设施

新洲区现有社区 47 个、行政村 452 个、（大队、农场）26 个，目前已建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47 个、农村老年人互助照料活动中心（服务点）474 个。除去（双柳街有 4 个村拆迁及合并、涨渡湖街 2 个渔场没有人居住），不具备

建设农村养老服务设施的条件外，全区所有的村、社区均建设了养老服务设施。目前，全区城乡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达到 100%。

二、领导重视，高标准建设养老服务设施

新洲政府高度重视养老服务工作，连续 11 年将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纳入区政府实事任务和投资项目计划，累计投入资金 1.14 亿元，城乡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均达 100%，老人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各种养老服务。目前，我区利用街道现有闲置房产、养老机构等场所设施改(扩)建，拓展养老综合服务功能，已在三店街、潘塘街、邾城街、汪集街、李集街等街道建设了 6 个养老服务综合体。共投入资金 2259.34 万元，提升改造面积 11859.51 平方米，新增改造养老床位 298 张，现均建设完工并投入使用。2025 年计划投入 1000 余万元在旧街街、徐古街、双柳街、辛冲街等 4 个街道各建设 1 个养老服务综合体，预计 10 月份完工。到 2025 年底，我区街道养老服务综合体覆盖率将达到 82%。

三、规范运营，高段位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新洲区以星级等级评定为抓手，持续推进养老设施运营管理标准化。**一是纳入目标考核。**争取区委、区政府重视和支持，多年来区考评办都将养老设施建设和运营管理纳入区级绩效目标，下达到各街镇党（工）委、办事处，区民政局制定详细的考评细则，做到年初有部署、年终有考评。**二是制定管理办法。**区民政局结合新洲实际，在全市率先制定了《新洲区农村老年人互助照料活动中心（服务点）运营管理办法》，将功能区设置和设施设备配置、日常运营管理、特

色亮点三个方面细化为 20 个指标，明确考评标准并量化赋分，逐项对标考核。**三是进行督查通报。**区民政局成立了督查专班，不定期通过现场暗访、平台抽查、微信视频等方式检查养老设施运营管理情况，组织专业的第三方评定机构对城乡社区养老设施运营管理进行等级评定，并以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名义在全区通报，考评情况直接计入年终考核结果。2024 年，经市区两级级评估，47 个社区养老设施全部评定 A 级，其中：4A 级 10 个、3A 级 37 个；经区级评估，474 个农村互助照料活动中心（服务点）联合考评，合格率 100%，其中：优秀 96 个、良好 306 个、合格 72 个。

感谢你们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希望以后多提宝贵建议！

武汉市新洲区民政局

2025 年 8 月 12 日

分管领导：舒红建

联系电话：027-89360153

经 办 人：王寿元

联系电话：027-86933339

邮政编码：430400

抄送：区政协提案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武汉市新洲区民政局办公室

2025年8月12日印发